

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 使用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州市捷诚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杨江玲

项目负责人：杨江玲

为全面检验广东省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考核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衡量财政支出管理水平，省财政厅根据《广东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试行方案》（粤财评〔2004〕1号）等有关规定，委托第三方组成评价工作组，对“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共20,900万元的使用情况实施了绩效评价，形成了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资金背景。

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包括2015年度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以下简称：省政府质量奖）和2015、2016年度广东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资金（以下简称：平台建设）。

2011年11月，省府办公厅印发了《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2015年广东省财政厅、广东质检局联合下发了《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修订）》（粤财行〔2015〕211号），管理办法规定省政府奖每两年评选一次，每次获奖企业或组织不超过10家，奖励金额共计1,000万元。

2014年广东省质监局、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联合下发《关于加强我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的工作方案》（粤质监科函〔2014〕699号），方案明确从2014年开始，连续3年每年由省财政从科技专项经费中安排1亿元（共3亿元，由广东省质监局负责统筹）用于广东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

（二）资金用途与安排。

由于2014年资金下达较晚，未及时使用，按预算法规定收回统筹，2017年继续再安排1年。2015年广东省财政厅安排标准化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10,000万元，对15家单位建设23家国家检测中心、省级质量检测站予以补助。2016年3月广东省财政厅下发《关于安排2016年标准化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行〔2016〕113号），安排2016年标准化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10,900万元，其中：省政府质量奖900万元，平台建设10,000万元。以上资金合计20,900万元，具体资金使用安排如下：

1. 广东省政府质量奖励

2016年度广东省财政厅共安排广东省政府质量奖励资金900万元，对2015年度评

选出的广东省政府质量奖按每家获奖企业 100 万元的金额予以奖励，获奖企业情况见表 1-1。

表 1-1 2015 年度省政府奖获奖企业名单

企业名称	奖励额度（万元）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00
广东唯美陶瓷有限公司	100
广东蒙娜丽莎新型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00
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100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100
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合计	900

2. 广东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

2015 - 2016 年广东省财政厅安排 20,000 万元资金，对 25 家单位建设 44 家国家检测中心、省质检站予以补助。具体补助单位及资金安排见表 1-2 和表 1-3。

表 1-2 2015 年度平台建设单位及资金安排情况表

建设单位	平台名称	补助金额（万元）
广东省测试分析研究所（中国广州分析测试中心）	广东省质量监督保健食品检验站（中山）	500
工信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智能家用电子电器产品检验站	400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变压器产品检验站	400
广东省通讯终端产品质量监督	广东省质量监督卫星导航产品检验站	500

检验中心		
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气瓶检验站（茂名）	500
	广东省质量监督安全阀检验站	500
	广东省质量监督金属承压元件检验站	500
广东省珠海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打印设备检验站（珠海）	400
	国家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材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450
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广东省质量监督风光电新能源产品检验站（佛山）	160
	广东省质量监督生态纺织品检验站（佛山）	400
广东省韶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日用精细化工产品检验站（韶关）	300
	国家铅锌及建筑钢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	150
广东省河源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热泵空调产品检验站	600
广东省梅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电声产品检验站（梅州）	600
	广东省质量监督稀土产品检验站	600
	国家水泥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400
广东省汕尾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金银珠宝玉石检验站（汕尾）	300
广东省湛江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家用电热蒸煮器具检验站（湛江）	500
广东省肇庆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饮用水及饮用水包装容器产品检验站（肇庆）	200
	广东省质量监督砚石及砚产品检验站（肇庆）	500
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电镀金属产品检验站（揭阳）	570
广东省云浮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石材加工机械检验站（云浮）	570
合计		10,000

表 1-3 2016 年度平台建设单位及资金安排情况表

建设单位	平台名称	补助金额 (万元)
广东省测试分析研究所(中国 广州分析测试中心)	国家绿色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600
广东省智能制造研究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机电产品(可靠性)检验站(广州)	450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可穿戴智能产品检验站(广州)	450
	广东省质量监督工业机器人检验站(顺德)	450
广东省通讯终端产品质量监督 检验中心	广东省质量监督物联网产品检验站(河源)	500
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化产品运输罐车罐体检验站(茂名)	500
	广东省质量监督游乐设施及游戏游艺机检验站(中山)	450
广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测绘装备检验站(广州)	450
广州特种承压设备检测研究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墨烯及功能产品检验站(广州)	450
广东省珠海市质量计量监督检 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油气产品检验站(珠海)	450
广东省汕头市质量计量监督检 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日用塑料制品检验站(汕头)	500
佛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中心	广东省质量监督高分子材料及制品检验站(佛山)	450
广东省河源市质量计量监督检 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新型墙体材料检验站(河源)	500
广东省惠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 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移动定位产品检验站(惠州)	450
广东省汕尾市质量计量监督检 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液晶显示产品检验站(汕尾)	500
广东省东莞市产品质量检验中 心	广东省质量监督智能制造装备检验站(东莞)	450
广东省中山市质量计量监督检	广东省质量监督灯具附件产品检验站(中山)	450

测所		
广东省茂名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玉石珠宝及贵金属检验站（信宜）	500
广东省肇庆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铝合金压铸产品检验站（肇庆）	450
广东省清远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建筑陶瓷产品检验站（清远）	500
广东省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广东省质量监督智能洁具检验站（潮州）	500
合计		10,000

（三）绩效目标。

2016年广东省政府质量奖的工作目标：对2015年度省政府质量奖的获选企业进行奖励，培养、扶持、引导全省主要行业领域的重点企业积极实践卓越绩效模式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

平台建设总体目标：一是构建以国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省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为骨干，适应广东省地方特色经济发展，覆盖主要产业园、专业镇、高新区、产业集群所在地的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体系。二是在全省产业园、专业镇、高新区和产业集群所在地再建设55个以上国家质检中心和省质检站，使全省产业园、专业镇、高新区和产业集群所在地国家质检中心和省质检站数量达到100家以上。

平台建设年度目标：一是完成44家国家检测中心、省质检站的建设任务（其中国家中心2-3家）。二是对整体项目按照检测中心、检验站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包括：设备购置情况、检验能力、申请专利、制修订标准、申请科研项目、发表论文、人才引进、服务企业数量、检验批次、检验收入等内容。

二、绩效分析

评价工作组依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对2015-2016年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进行评价，从15个三级指标、42个四级指标的评价得分情况来看，2015-2016年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基本情况良好。

（一）绩效影响。

1. 前期准备

该指标主要从论证决策、目标设置和保障措施三个方面考察资金投向的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科学性，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8 分，得分率为 90.00%。

（1）论证决策，该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6.5 分，得分率为 92.86%

一是 2015 年度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依据《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和《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行〔2015〕211 号）开展实施，其决策依据充分，评审规范，过程公平、公正。奖励资金发放程序合规，手续完备。二是平台建设严格按照《关于加强我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的工作方案》（粤质监科函〔2014〕699 号）进行组织申报、评审论证、公示等，其过程公开规范。三是平台建设均通过了专家论证。大部分项目总目标、预期产出和效果等内容明确。

主要存在问题是：中国广州测试中心的国家绿色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已是国家级检测中心，该项目建设只是能力提升，不属于新的平台建设项目，与“2016 年完成 21 个国家检测中心、省质检站的建设任务”的年度目标不符。因此，项目决策政策依据、资金投向的合理性各扣 0.25 分。

（2）目标设置，该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85.71%

2015-2016 年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设置了相应的绩效目标，但目标的科学性、完整性和可衡量性还需进一步提高。一是广东省政府质量奖的目标是完成评审工作，从申报企业中评选出符合条件的获奖企业。二是广东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的目标是完成 44 个国家检测中心、省质检站的建设任务，并使其达到各质检站的筹建任务书所确定的目标。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国家绿色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没有提交筹建任务书，无资料说明其具体的建设任务和目标。二是个别省质检站的筹建任务书填报不够规范，目标设置较为模糊，没有申请专利、制修订标准、申请科研项目、发表论文、引进人才等具体指标，不利于项目验收考核。因此，绩效指标的科学性扣 0.5 分，绩效指标的完整性、可衡量性各扣 0.25 分，以上合计扣 1 分。

（3）保障措施，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5 分，得分率为 91.67%

省政府质量奖项目保障有力，组织管理机构健全、管理制度完善；而平台建设项目进展较慢，项目监管的有效性还需加强。一是省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机构为评审委员会，主任由分管副省长担任、副主任由分管副秘书长、质监局主要领导担任。保障机构健全、人员分工、责任落实较好。二是项目单位严格按照《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和《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行〔2015〕211号）有关规定执行，相关制度健全。三是平台建设由广东省质监局负责统筹，申报国家质检中心的，由广东省质监局初审、核查并上国家质检中举审批；申报省质检站的由省质监局审查、必要时组织专家实地考察、论证，对符合申报条件的，做出准予筹建的批复。四是各省质检站的申报和审批按照《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省级授权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规划与能力建设的管理办法》（粤质监〔2010〕138）执行。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平台建设项目进展较慢，项目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存在不足。二是项目单位缺少对项目实施进展督促的会议纪要、通知等材料，项目监管方式有待加强。因此，机构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扣 0.5 分。

2. 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资金支付和支出规范性三个方面考核省财政资金与自筹资金的到位率、到位及时率、支付率、支付及时率以及支出规范情况，指标分值 17 分，评价得分 14 分，得分率为 82.35%。

（1）资金到位，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

2015 和 2016 年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能足额及时到位，但地方配套资金和单位自筹资金到位不及时。一是省级专项资金能足额及时到位。省财政投入平台建设资金为 2 亿元，其中 2016 年度资金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提前下达，并于 2016 年 4 月已到位。二是根据项目筹建任务书，地方财政投入资金为 3,490 万元，建设单位自筹资金为 10,777.8 万元。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地方财政和各质检站自筹资金到位不及时。如，在汕头市质计所的自评报告中就反映“由于汕头市财政资金紧张，支持省质检站建设的资金没有及时到位，影响了仪器设备的政府采购进度”。二是单位用于实验室改造方面的自筹资金比较虚化，夸大自筹资金额度。地方政府及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性各扣 0.5 分，合计扣 1 分。

(2) 资金支付, 该指标分值 5 分, 评价得分 3.5 分, 得分率为 70%

一是省政府质量奖为 900 万元, 已全部支付完成, 资金使用率达到 100%。二是平台建设资金使用率较低。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下达专项资金 2 亿元, 实际使用资金为 13,984.16 万元, 资金使用率为 69.92%。其中: 2015 年的 23 个平台建设使用 9,286.16 万元, 资金使用率为 92.86%; 2016 年累计支付资金 4,698 万元, 资金使用率约为 47%, 其中 21 个平台建设已全部完成招投标工作, 已完成资金支付的有 6 个质检站, 3 个质检站资金支付率超过 50%, 有 12 个质检站资金支付率不到 50%或尚未开始支付。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项目招投标工作开展时间较晚, 2016 年的 21 个质检站建设的招投标时间多数在 2016 年 10 月以后, 从而造成项目资金支付率较低。二是本项目所购置的设备有较多的进口设备和定制设备, 这部分设备供货时间较长, 从而影响了资金的支付时间。三是部分项目建设由于场所建设时间滞后, 导致设备无法进行安装调试, 也影响了资金的支付。截至现场评价日, 省财政总资金使用率为 70.87%, 资金使用率和合同资金支付率扣 1.5 分。

(3) 支出规范性, 该指标分值 8 分, 评价得分 7.5 分, 得分率为 93.75%

一是省政府质量奖采用国库集中支付, 符合《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行〔2015〕211 号)的要求, 并实行专账核算, 专款专用。二是平台建设资金支出总体较为规范, 但部分质检站在资金管理上仍存在不规范的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与筹建任务书相比, 合同购置设备的数量、资金额度存在调整。如, 2016 年的广东省质量监督可穿戴产品检验站筹建任务书中拟采购卫星导航定位测试系统, 但实际采购中没有该项内容, 且其筹建任务书拟投入资金额度为 1,500 万元, 实际合同金额为 795 万元。二是部分项目没有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资金支付。按照合同约定, 合同签订后应支付 20%到 30%的预付款, 但汕头、汕尾、信宜等质检站没有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支付。因此,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扣 0.5 分。

3. 事项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实施程序、事项管理两个方面考察资金项目管理过程中的采购招标、计划制定、进度安排、变更报批及监督检查方面的执行情况, 指标分值 13 分, 评价得分 10.25 分, 得分率为 78.85%。

(1) 实施程序, 该指标分值 8 分, 评价得分 6.75 分, 得分率为 84.38%

一是省政府质量奖的实施程序符合评审办法的规定。整个评审工作程序规范、流程严密、监督配套、组织到位, 评审过程符合“科学、公正、公平、公开”原则, 过程规范, 结果客观公正。二是平台建设基本按照《关于加强我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的工作方案》中规定的进行项目申报、筹建任务书评审、设备采购、资质认定、验收等流程开展。设备采购符合政府采购的要求。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多数平台建设总体验收工作尚未开展。由于平台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 有建设工程的质检站可以延长至 36 个月, 多数平台建设尚未到筹建任务书的截止日期(2017 年 8 月底), 2016 年建设的平台只有 7 个开展了部分已到货设备的验收。二是部分平台建设在规定的时间内难以完成筹建工作。现场评价了解, 2016 年的建设平台, 仅有广东省质量监督移动定位产品检验站(惠州)和广东省质量智能洁具检验站(潮州)两个省质检站, 已进入资质申报认证阶段, 基本可以按预定期限内完成筹建工作。三是项目过程管理较为薄弱。在长达 18 个月的建设周期内, 仅规定初始任务和资金下达及最终的建成验收, 没有明确 18 个月建设期内的要求, 不利于监管与考核。因此, 项目实施管理环节扣 1.25 分。

(2) 管理情况, 该指标分值 5 分, 评价得分 3.5 分, 得分率为 70%

一是省政府质量奖的组织、企业申报、专家评审、过程监督、公示、奖励资金发放能按照相关规定实施, 管理规范有效。二是平台建设单位对质检站建设、设备采购制定了详细的计划, 并主要从采购方式、资金支付、设备验收、绩效目标实现等方面开展项目实施的监管。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平台建设部门监管主要以设备仪器采购进度表上报的方式进行, 缺少监督检查、督促整改的有关材料, 部门监管存在不足。二是个别项目单位管理不到位。个别单位没有就项目进度问题进行有效研究, 并提出针对性的措施, 如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化产品运输罐车罐体检验站(茂名), 项目进展缓慢, 目前检验站场地建设还没有开工。因此, 部门监管扣 1 分, 项目监管扣 0.5 分, 合计扣 1.5 分。

(二) 绩效表现。

1. 经济性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控制指标反映事项预算控制的合理性, 指标分值为 5 分, 评价

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

一是省政府质量奖的预算资金为 900 万，实际使用资金 900 万元，不存在超预算与资金调整问题。二是按照筹建任务书，平台建设资金来源可分为省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和质检站自筹资金，省财政资金不存在超预算与资金调整问题。

存在的主要问题：按筹建任务书来考核，部分质检站的设备购置资金额度与任务书的设备资金额度存在差异，少量设备采购资金存在调整。如，2016 年度的 21 个平台建设，省财政资金为 1 亿元，地方财政资金为 3,490 万元，自筹资金为 10,777.8 万元，但 21 个平台建设的合同金额为 12,428.28 万元，按筹建任务书来考核，其资金额度存在调整，但项目建设单位没有提供调整的相关材料。因此，项目经济性扣 1 分。

2. 效率性

该指标主要从完成进度及质量指标反映事项完成的数量、质量和产出时效等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 8.5 分，得分率为 85.00%。

一是省政府质量奖评选出获奖企业 9 家，符合相关要求。该项目按照《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评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当年度评审出不超过 10 家的企业或组织，如没有满足获奖条件的企业或组织，名额可空缺。项目在 2015 年完成了项目评审工作，评审出获奖企业 9 家，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完成及时率为 100%。二是 2015 年平台建设设备购置完成率高。2015 年的 23 个平台建设购置合同中的设备数为 1061 台套，到位 1055 台套，完成率达到 99.43%。三是平台建设的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2016 年的 21 个平台建设已购置设备合同数量为 602 台套，设备验收合格率为 100%。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 2016 年平台建设拟购置设备数少于项目筹建任务书承诺的设备购置数量。根据 2016 年度 21 个平台建设按照筹建任务书，拟购置设备数量共计 853 台套，按照拟购置设备清单，购置设备数量为 818 台套。二是 2016 年的平台建设设备购置完成率较低。2016 年度购置设备清单中的购置设备数量为 818 台套，项目设备购置合同中的设备数量为 602 台套（详见表 2-1），完成比例为 70.6%。三是在 2016 年的 21 个平台建设中，中国广州测试中心为能力提升，不属于新建项目。

表 2-1 2016 年度平台购置设备情况表

建设内容	筹建任务书 拟购置设备 数量	拟购设备 清单购置 设备数量	合同购 置设备 数量
国家绿色材料及制品质量检测中心	6	6	8
广东省质量监督机电产品（可靠性）检验站（广州）	104	66	大型疲 劳试验 机一套
广东省质量监督可穿戴产品检验站	4	4	3
广东省质量监督工业机器人产品检验站	12	10	10
广东省质量监督物联网产品检验站	17	17	17
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化产品运输罐车罐体检验站（茂名）	171	171	42
广东省质量监督游乐设施及游戏游艺机检验站（中山）	61	61	18
广东省质量监督测绘装备检验站（广州）	20	20	19
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墨烯及功能产品检验站（广州）	18	18	12
广东省质量监督油气产品检验站（珠海）	23	23	33
广东省质量监督日用塑料制品检验站（汕头）	26	26	46
广东省质量监督高分子材料及制品检验站（佛山）	30	30	30
广东省质量监督新型墙体材料检验站（河源）	61	61	59
广东省质量监督移动定位产品检验站（惠州）	8	4	3
广东省质量监督液晶显示产品检验站（汕尾）	21	21	21
广东省质量监督智能制造装备检验站（东莞）	18	18	4
广东省质量监督玉石珠宝及贵金属检验站（信宜）	84	84	93
广东省质量监督铝合金压铸品检验站（肇庆）	8	17	15
广东省质量监督陶瓷产品检验站（清远）	60	60	61
广东省质量监督照明电器附件检验站（中山）	32	32	38
广东省质量智能洁具检验站（潮州）	69	69	69
合计	853	813	602

因此，完成设备采购数量扣 0.5 分，平台建设数量扣 0.5 分，完成及时性扣 0.5 分，以上合计扣 1.5 分。

3. 效果性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发展方面考察资金使用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6.85 分，得分率为 89.50%。

(1)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分值 27 分，评价得 24.1 分，得分率为 89.26%

一是获得省政府质量奖的企业经营收入大幅增长。本次评选出的 9 家企业在产值和税收等方面均有良好表现，为全省企业树立了良好的标杆。如，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是唯一一家年销售额超过 100 亿元的全球空调压缩机企业。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授权有效专利为 989 项。广东唯美陶瓷有限公司在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后实现了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60%，利润总额增加 38.3%。二是平台建设产出较多。2015 年和 2016 年合计完成检测能力标准数建设 2,484 项、申请科研项目 78 项、标准制修订立项数 133 项。根据项目提供的材料及现场评价结果，2015 年科研项目完成率为 95%。三是平台建设启动以来，在强化资源配置、提升检测能力、拓展服务功能、新增检测收入等方面达到预期效果（详见表 2-3）。

表 2-3 2016 年的 21 个质检站检测产品质量能力提升情况

类别	增加检验项数 (项)	服务企业数量 (家)	年检验批次数量 (次)	年增加检收入 (万元)
数量	557	550	1,400	2,000
完成率	100%	100%	100%	100%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质检站建设进度滞后严重，尚未形成检测服务能力。如，中国广州分析测试中心的项目所涉及的 140 m³ 环境试验舱，所需空间较大，特别是场地高度需在 5.5 米以上。因承担单位广州本部实验场地所限，不能满足项目要求，影响了项目绩效的发挥。存在同样问题的还有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化产品运输罐车罐体

检验站（茂名）。二是部分绩效指标没有达到筹建任务书承诺标准，项目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具体指标见表 2-4）。项目实施进度滞后成为影响各质检站检测能力提升的重要因素。三是质检站筹建周期为 18 个月，在财政绩效考核周期内（12 个月），大部分质检站还未完成建设工作，还不具备完整的检测服务能力。

表 2-4 2016 年的 21 个质检站未达标的指标与完成情况

类别	实际申请专利 (项)	标准(规范) 立项数(项)	科研项目立项 数(项)	培养、引进高 层次人才数 (人)
数量	14	20	20	15
完成率	70%	70%	50%	70%

因此，新增专利数量、标准（规范）立项数、培养和引进人才数和检测产品质量能力项数各扣 0.5 分，科研项目立项扣 0.9 分，以上合计扣 2.9 分。

(2) 可持续发展，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2.75 分，得分率为 91.67%

从整体情况来看，省政府质量奖和平台建设在后续政策制度、机构人员安排和资金保障等方面具备可持续发展条件。一是在平台筹建的准入条件上，充分考虑了经济发展和市场需求。二是平台筹建的验收条件较为严格，包含了资质认定、人才培养等多个方面，这些条件为平台建设完成后，能持续有效运行提供了保障。三是平台建设有地方政府的支持，在平台筹建申请过程中，地方政府的支持成为必要条件。四是在各平台建设过程中，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为平台持续有效运行提供了制度保障。

存在的主要问题：机构人员保障存在不足。在现场评价中，部分质检所同时具有国检中心和省质检站的资质，如潮州质检站，有两个国家中心和 6 个省质检站的牌子，但其只有 50 人左右，其人员数量与拥有的资质不对应。因此，机构人员保障扣 0.25 分。

4. 公平性

该指标主要从公众满意度方面考核公众对省政府质量奖和平台建设工作等情况的满意度。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

评价工作组通过实施走访、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向服务企业和受益人群发放调查问卷 90 份，收回有效问卷 76 份。从有效调查问卷情况看，服务企业和受益人员对项目的总体满意度较高，满意与比较满意为 62 份，项目满意度为 81.58%。

三、评价结论

通过分析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管理办法、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结合资料审查、专家评审、现场核实和问卷调查等情况，总体上看，广东省政府质量奖和 2016 年度广东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取得较好成果。经综合评定，其绩效得分为 85.7 分，绩效等级为“良”（得分情况详见附件 2）。

四、主要绩效

（一）省政府质量奖提升了企业质量意识，为企业发展树立了标杆。

在获奖企业中，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空调旋转式压缩机全球市场占有率突破 40%，连续十年全球第一，是唯一一家年销售额超过 100 亿元的全球空调压缩机企业。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万和燃气热水器市场占有率连续 11 年位居行业第一，消毒碗柜、燃气灶、吸油烟机、电热水器的市场占有率均处于行业前列。广东唯美陶瓷有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60%、利润总额增加 38.3%、总资产增加 27%、流动资产周转率提升 17.5%、产量增长 56%、劳动生产率提升 53.6%、新产品开发数量增加 25%，顾客满意度持续三年以 3%左右增长等。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5 年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客人满意度由 2012 年的 91.68%提升到 2015 年的 96.12%，且连续 3 年获得广东旅游业服务评价第一名。

（二）平台建设结合地方经济发展需要，为当地经济发展提供支撑。

潮州是全国出口卫生陶瓷的最大基地，产业配套较为完善。为此，潮州市申请筹建广东省质量智能洁具检验站（潮州），在筹建过程中为众多本地企业的新产品研发、新技术、新工艺的推广应用、质量技术公关和技术人员实训等方面提供免费技术服务，助力潮州陶瓷产品畅销世界五大洲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全市卫浴洁具产量达到全国 50%左右，出口量达到全国的 55%。

广东省是信息产业大省，卫星定位导航企业数量位居全国第一，与卫星定位导航产品相关的企业有 400 多家，汽车电子是惠州支柱产业之一，全市拥有汽车电子企业 50 多家，汽车电子工业总产值超 250 亿元，汽车电子产品产销居全国前列。广东省质

量监督移动定位产品检验站（惠州）的建设与当地经济紧密契合，为惠州市政府决定建设国家北斗检测中心奠定了基础。

（三）平台建设总体符合预期，部分平台取得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一是本项目所涉及的 44 个平台建设，均完成设备采购合同的签订，设备到货情况良好。其中，2015 年开展建设的平台目前已基本完成设备采购、设备验收、资质申报，部分已通过建设验收。从总体进度来看，项目进展基本符合预期。二是平台建设部分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以 2016 年平台建设为例，截止评价日期，项目完成设备购置 602 台套、新增 557 项检测能力，14 项专利、20 项标准的修订、制定、20 项科研项目、引进人才 15 人、服务企业 550 家、检验 1,400 批次，检验收入 2,000 万元。三是平台建设成果在企业中得到应用。如，国家绿色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协助广州奥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解决了电性能不达标、耐热性降低等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广东省质量监督工业机器人检验站（顺德）为广州数控、巨轮股份等企业开展工业机器人核心技术研发提供技术支持并取得突破性进展。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墨烯及功能产品检验站（广州）获批筹建“广东省石墨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成为国内首个石墨烯省级标委会，不仅推动了市场技术创新，还保证广东省在行业创新体系中的话语权。

五、存在问题

（一）项目筹建数量与总体实施方案的安排存在差距。

按照平台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16 年度的建设任务是建设“20 家以上，其中国家质检中心 2-3 家，省质检站 17-18 家以上”。从目前情况来看，省质检站建设任务基本可以完成，但国家质检中心建设任务基本无法完成，目前已基本完成省质检站建设筹备开展国家中心建设的有两家，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墨烯及功能产品检验站完成建设后，2016 年 12 月 1 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质检科[2016]566 号）批准承担单位筹建国家石墨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广东）。广东省质量监督移动定位产品检验站（惠州）在完成省质检站筹建任务后，正在开展申请北斗国家中心的筹建工作。中国广州分析测试中心只是对原有国家中心进行能力提升，不属于新的国家中心建设。

（二）项目实施方案中阶段安排缺乏一定的合理性。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实施分为申报、批准筹建、财政支持、技术论证、设

备采购、平台建设、资质认定、验收等步骤，但项目存在如下问题：一是技术论证安排在财政支持之后，挤占了项目实施时间。财政支持的前提是项目必需通过可行性论证，其建设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均不存在问题，而项目单位将技术论证安排在财政支持之后，导致项目建设整体进度滞后，从而影响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二是没有明确阶段性考核内容，不利于项目效果评价。由于本项目实施时间为 18 个月，跨越了财政年度，在实施步骤中没有明确阶段性考核内容，较难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价。三是实施方案缺少阶段性完成时间约束，不利于项目推进与监管。

（三）项目制度执行存在偏差，影响了项目实施进程。

一是筹建任务书滞后，影响了项目实施进度。本应项目申报在前，资金下达在后，但从申报单位的筹建任务书来看，有部分筹建申报时间是晚于资金下达时间，如中国广州测试中心技术论证申请时间是 2016 年 7 月 4 日，这与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先申报，待批准筹建后入项目库，在预算批复后根据项目库下达资金的规定不一致。二是部分项目资金下达到建设单位时间较晚，影响了项目的实施进程。主要表现在非省质监局直属的质检站建设单位，如中国广州测试中心和广州特种承压设备检测研究院等单位，其资金到账时间是 2016 年 7 月 18 日。

（四）地方配套资金和建设单位自筹资金到位率较差。

一是地方政府配套资金到位不及时。现场评价的 3 个建设项目中，广东省质量监督移动定位产品检验站（惠州），惠州市地方政府承诺出资额度为 100 万元，在 2016 年 11 月到位 50 万元，目前还有 50 万元没到位。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化产品运输罐车罐体检验站（茂名），茂名市政府承诺出资 800 万元，但在 2017 年度才予以安排。广东省质量监督日用塑料制品检验站（汕头），地方政府承诺出资 300 万元，但目前仍未到位。二是承建单位自筹资金虚高。广东省质量监督移动定位产品检验站（惠州）筹建任务书中实验室改造费用为 190 万元，但实际支出仅 30 多万元即可完成。广东省质量监督智能洁具检验站（潮州）实验室改造也存在同样问题。

（五）建设单位对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指标重视程度不够。

在 2016 年的 21 家建设单位的筹建任务书中，仅有广东省质量监督游乐设施及游戏游艺机检验站（中山）、广东省质量监督测绘装备检验站（广州）和广东省质量监督石墨烯及功能产品检验站（广州）提出了服务性指标。平台建设不仅要考核技术指

标，更要考核其对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对企业的服务性指标。服务性指标在质检站筹备阶段应予以明确，并将其作为验收与退出机制的重要考核指标。

六、对策建议

（一）扩宽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的类别。

在本次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中，陶瓷生产企业、家电生产企业和制冷设备生产企业各 2 家，获奖企业具有较高的产业重叠关系，不利于在不同的领域树立质量标杆，引导产业发展。建议在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评选时，扩大获奖企业的代表性，增加新兴产业、政府大力倡导产业、服务业等方面企业的获奖比例，以更好服务广东经济社会发展。

（二）完善平台建设的阶段性考核内容与目标。

从建设单位提交的材料和现场评价的情况来看，国家质检中心和省质检站在 18 个月的筹建期基本可以分为设备采购、资质认证、验收三个阶段，虽然部分筹建任务书对三阶段有个大致时间安排，但在《关于省级授权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规划与能力建设的管理办法》中并无明确规定。由于项目筹建跨越了财政年度，建议在管理制度或实施方案中对筹建任务进行阶段划分，并规定不同阶段完成的内容与时间，一方面便于项目的监管与考核，另一方面也可有利于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三）调整考核指标，强化服务经济社会职能。

一是调整省质检站建设中关于实验室改造考核指标。由于实验室改造资金主要来源于建设单位自筹，而省质检站建设多是在现有实验室的基础上进行改造，原有的实验室条件已基本满足新站建设需要，建设单位为拼凑单位自筹资金额度，存在不同程度的虚报实验室改造费用现象。因此，建议在申报过程中弱化该项指标。二是弱化发表论文、科研项目等科研指标。平台建设考核指标应侧重于应用性与技术性服务，将与项目建设关系不大的论文发表数量、科研项目数量作为硬性考核指标，不利于项目的建设，也与现实不符。三是强化对省质检站的社会服务性指标考核。平台建设的目的是为企业和社会服务，因此，应强化对省质检站服务企业数量、检验产品批次的考核指标，引导质检站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四）提前谋划，加强监管，稳步推进平台建设。

一是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对组织筹建质检站先申报，

再组织专家论证批准筹建后入项目库，待预算下达后立即开展项目实施工作。二是及时足额地将项目建设资金下达到建设单位，督促项目单位推进项目实施进展，并按阶段性建设内容与目标对其进行考核。三是加强平台建设的督导，协调解决仪器设备特别是进口设备招标采购流程较长，设备安装调试时间长、地方政府资金配套和场地建设等问题。四是对项目场地不能满足平台建设要求的申报单位，特别是平台建设在没有厂房或场地没有落实的，不予批复平台建设任务筹建书，也不予立项扶持，以免影响项目建设与交付使用。

- 附件：1. 2015 - 2016 年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说明
2. 2015 - 2016 年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3. 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 1

2015 – 2016 年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说明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衡量质量奖、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资金绩效，检测项目在执行过程中，论证决策、绩效目标设定、项目资金管理、预期目标实现等是否符合规范，达到既定目标，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原则和方法

根据省有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规定及评价指标表，结合质量奖、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资金支出相关内容、项目特点，制定项目评价的四级指标。评价方法主要采用项目建设申报阶段确定的绩效目标与建设完成后以实现目标进行比较，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指标分析，并辅以部分定性分析。评价基准日为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三、评价依据

1. 《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粤府〔2016〕86 号）；
2. 《广东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试行方案》（粤财评〔2004〕1 号）；
3.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省级授权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规划与能力建设的管理办法》；
4. 《广东省质监局 广东省科技厅 广东省财政厅印发<关于加强我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粤质监科函〔2014〕699 号）；
5. 《广东省质监局、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在产业园、专业镇、高新区、产业集群所在地建设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申报指南（2015-2017）的公告》（粤质监通告〔2015〕3 号）；
6. 《广东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粤质监财函〔2015〕183 号）；
7. 《关于安排 2016 年标准化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行〔2016〕113 号）；

8. 省质监局和相关建设单位提供的自评报告、基础信息表等佐证材料。

四、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印发省级财政到期资金使用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的通知》（粤财评〔2014〕7号），结合本项目特点及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建设完成情况及实际效果为导向，确定评价内容并相应设定指标及权重，评价指标体系分为绩效影响（50%）和绩效表现（50%）2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15个三级指标、42个四级指标（评价指标体系详见表1）。

评价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项目的绩效影响标准分为50分，该部分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经过科学的决策程序，目标设置是否完整、科学，目标实现的保障机制（组织机构及制度措施）是否健全、完备，项目资金管理过程中的资金到位、资金支出、支出规范性，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规范性、监管是否到位等情况；项目的绩效表现标准分为50分，该部分指标主要考核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等按绩效目标要求的实现程度，项目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影响可持续性，以及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等。

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等级，其中90分及以上为优，80~90分为良，70~80分为中，60~70分为低，60分以下为差。

表1 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绩效影响	50	前期准备	20	论证决策	7	项目决策政策依据	2
						决策程序的规范性	2
						决策的科学性	2
						资金投向的合理性	1
				目标设定	7	绩效指标的科学性	3
						绩效目标的完整性	2

				保障措施	6	绩效指标可衡量性	2		
						管理机构的健全性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机构、制度执行有效性	2		
		资金管理	17	资金到位	4	省财政资金到位率	1		
						地方政府及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到位率	1		
						省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	1		
						地方政府及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到位及时率	1		
				资金支付	5	省财政资金使用率	3		
						合同金额使用率	2		
				支出规范性	8	预算执行的规范性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3		
						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3		
				事项管理	13	实施程序	8	政府采购程序	2
								项目实施管理	3
								项目检查验收	3
		管理情况	5			部门监管	2		
				项目监督	3				
		绩效表现	5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5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	5
				效率性	10	产出数量	6	完成设备采购数量	3
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数量	3								
产出质量	2					平台建设和仪器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2		

			产出 时效	2	完成及时性	2	
		效果 性	社会 经济 效益	27	获得 2015 年广东省政府质量奖 企业税收增长率	3	
					检测产品质量能力项数的增加	3	
					科研项目立项数	3	
					标准/规范立项数	3	
					项目建设单位新增专利数量	3	
					检测平台服务企业数量	3	
					培养和引进人才数	3	
					检测平台检测的批次数量	3	
					新增检测费用收入	3	
					可持 续发 展	3	政策制度保障
		机构人员保障	1				
		经费保障	1				
		公共 属性	5	公共 满意 度	5	群众满意率	5
总 分	100		100		100		100

五、评价团队

评价团队由专业技术人员、财务人员和专职联络管理人员组成。

评价团队人员组成表

分工	姓名	职称/职务	专业领域
组长	李文胜	教授级工程师	信息系统
专家团队	葛小南	高级经济师	财政学
	罗爱平	高级工程师	检测
	饶晓琦	高级工程师	森林生态学
	蒋芳婷	会计师	会计
专职联络管理人员	杨江玲、吴朵		

六、评价流程

(一) 前期准备。

一是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本次评价工作的安排，制定了相应评价工作方案，对专项资金各资金使用单位收集、整理、填报评价基础数据资料，以及做好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等提出了具体的要求；二是研究设定项目评价指标。

(二) 材料审核分析。

评价工作组对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资料进行收集、分类整理，并对自评材料的有关内容进行审核，重点对《基础信息表》的填报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及相应佐证材料的有效性进行审核，并将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审核意见记录清楚，为开展现场评价提供情况参考。

(三) 现场核查评价。

根据绩效评价有关规定和现场核查实际操作规程，现场评价工作采取选点抽样勘察的方法。根据资金属性和区域分布，评价工作组抽取中国广州测试中心、清远市质量计量监督检验站、潮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验站、广州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茂名项目、广东省惠州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广东省河源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实施现场评价，涉及 2015 - 2016 年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 4,150 万元，约占评价资金的 20%。

评价工作组在整理分析总体情况和项目资料之后，深入到项目现场进行现场核查：一是听取项目主管单位对项目的介绍，对项目自评材料中发现的问题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交流。二是实地查看已购置设备、实验室建设现状。三是对实施单位、项目服务目标企业等进行满意度调查。

（四）综合分析评价。

评价工作组对采集的评价相关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整理汇总，结合现场勘验核实等情况，对项目的组织实施以及实施的效果等情况进行多维度的全面分析，并采用项目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分析等方法进行综合评价，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五）评价报告征求意见。

省财政厅将“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初步评价报告反馈省质监局征求意见，并根据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完善。

（六）出具评价报告。

根据验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七、单位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果。

本次项目按质量奖和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分别提交了自评报告，21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分别提交了自评报告。广东省质量奖自评得分 100 分，广东省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自评得分 92.5 分，均为优秀。

（二）主要绩效。

广东省质量奖自评报告提出的主要绩效如下：政府质量奖的评审，在全省范围内掀起推广当今世界先进管理理念和企业最佳管理实践的结晶-卓越绩效模式的浪潮。有效地培养、扶持、引导我省主要行业领域的重点企业积极实践卓越绩效模式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

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的主要绩效是：21 个在建平台筹建工作进展顺利，在检验检测、创新研发、标准制修订、检测技术研究、高端人才集聚、专业人员培训等方面逐渐发挥作用，在支持推动地方创新驱动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存在问题。

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存在的问题如下：

1. 仪器设备特别是进口设备招标采购流程较长，从招标采购开始到仪器设备到位，需要一个多步骤、多阶段的较长周期，从而导致项目资金支付和筹建工作进度较慢，影响资金使用效益。

2. 设备安装调试需要较长时间，部分非标准设备还需要由供应商进行定制开发，设备采购时通常只按照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支付首付款给供应商，待设备验收合格后才能支付余下货款，验收时间通常也较长。因此造成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偏慢。

3. 部分项目场地建设滞后，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未完成，影响了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及专项资金的使用；个别承担单位由于机构改革改制等原因，导致专项资金被冻结较长时间，支出进度也大大延后。

（四）改进意见。

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改进意见为：

1. 加强对各平台项目的督查指导，进一步加快设备采购和资金支出进度。

2. 积极争取参与省财政进口设备采购清单管理试点，提高进口设备采购效率。

3. 支持指导各平台项目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充分发挥作用，将平台打造成为自主创新与服务创新的“双基地”。

附件 2

2015 - 2016 年广东标准战略和质量检测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理由及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绩效影响	50	前期准备	20	论证决策	7	项目决策政策依据	2	反映项目设立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是否符合项目单位职责, 是否是事关国计民生项目。	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项目单位职责, 政策依据充分, 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扣完为止。	1.75	中国广州测试中心只是能力提升, 不是新建项目
						决策程序的规范性	2	反映项目决策程序是否符合规范, 是否符合相关法规、制定或管理办法, 资金分配、申请、审批和拨付的程序是否科学、规范、可行。	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 决策公开、透明, 程序完整、具体明确、合理可行的, 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扣完为止。	2	
						决策的科学性	2	反映项目立项决策是否科学, 项目方案或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具体明确、合理可行。	项目申报按照申报要求, 且申报材料 (如可行性分析报告或项目实施方案/计划等) 完整、具体明确、合理可行的, 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扣完为止。	2	

					资金投向的合理性	1	反映资金投向和结构是否合理，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	申报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相对合理，项目可行、必要，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0.75	中国广州测试中心只是能力提升，不是新建项目
			目标设定	7	绩效指标的 科学性	3	反映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明确，合理、细化，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1、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科学，合理，具体包括了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性、社会效益等指标，得3分。 2、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不够全面，没有全面包括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性、社会效益等指标，得1分。 3、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不全面，缺失大部分数量、质量、时效性、社会效益等指标，得0分。	2.5	1. 项目绩效指标中，缺少应用服务方面的指标 2. 国家绿色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没有提交筹建任务书，无资料说明其具体的建设任务和目标。
					绩效目标的完整性	2	反映目标设置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内容，预期达到的效果性等内容。	项目绩效指标构成完整，包括指标名称、指标内容、指标计算与指标值，可衡量，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1.75	部分平台建设没有申请专利、制修订标准、申请科研项目、发表论文、引进人才等具体指标

					绩效指标可 衡量性	2	反映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 化、可衡量等，是否将项目 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 绩效指标。	1、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得 2 分。 2、绩效指标清晰，但难以衡量或相关性不够，得 1 分。 3、绩效指标不清晰、难以衡量，得 0 分。	1.75	部分平台建设没有 申请专利、制修订 标准、申请科研项 目、发表论文、引 进人才等具体指标
			保障 措施	6	管理机构的 健全性	2	反映是否有明确的主管部门 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	有指定专门的管理机构负责，且有相关文件或资料 证明的，得 2 分；无任何证明资料，得 0 分。	2	
					管理制度健 全性	2	反映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 法、合规、完整。是否提供 相应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项目 实施方案（计划）。	1、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省级或本级资金管理 办法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2、财务管理制度：用款单位专门制定了（项目） 财务管理制度或参照执行一般通用财务管理制 度的，得 0.5 分；否则 0 分。 3、其他管理制度（如项目管理制度、办事指南或 操作规程等文件、监督检查制度、绩效评价办法等） 0.5 分；否则 0 分。	2	
					机构、制度 执行有效性	2	反映组织机构运转、制度执 行的有效性。	1. 有机构有效运行的会议纪要、通知、报道得 1 分。 2. 有制度运行的相关记录材料得 1 分。	1.5	1. 平台建设项目进展 较慢，项目保障措施 的有效性存在不足。 2. 没有提交阶段性检 查、监督的相关材料。

		资金管理	17	资金到位	4	省财政资金到位率	1	反映省财政资金的到位情况，到位率=实际到达项目单位的资金/计划安排或下达的金额*100%	资金到位 1 分，评分等于到位率*1 分。	1	
						地方政府及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到位率	1	反映地方政府及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到位 1 分，评分等于到位率*1 分。	0.5	根据现场评价结果，地方资金到位率较低，单位自筹资金在设备购置方面是基本得以落实，但在实验室改造方面基本是虚设的。
						省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	1	反映省财政专项资金到位情况和到位及时性。	省财政资金到位及时（符合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得 1 分，资金到达地方同级财政视同到位，否则酌情扣分。	1	
						地方政府及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到位及时率	1	反映地方政府及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到位实际情况	项目招投标前，地方政府及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到位均为及时到位。及时到位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0.5	地方政府资金到位较差，如汕头，至今地方资金尚未到位。

				资金支付	5	省财政资金 使用率	3	反映省财政专项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使用率=（省财政补助资金实际支出金额/省财政补助实际到位总金额）*100%。	评分等于3分*使用率。	2.1	总资金使用率为70.87%
				资金支付		合同金额支 付率	2	反映已签订合同的金额占专项资金的比率，支付率=（合同资金实际支出金额/合同签订同总金额）*100%。	评分等于2分*使用率。	1.4	总资金使用率为70.87%
				支出 规范 性	8	预算执行的 规范性	2	反映预算调整是否履行报批手续，是否按进度支付资金。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 合规性	3	反映资金管理、费用标准集中支付或财政报账等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是否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是否虚列支出，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资金支付方式、支付标准、支出内容等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得3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财务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完为止。	2.5	预算执行中的问题主要是没有按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资金支付，如约定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实际没有执行。

					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3	反映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是否专账核算，支出凭证是否合规有效。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3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3	
	事项管理	13	实施程序	8	政府采购程序	2	项目是否采用政府采购方式开展。	采用政府采购方式开展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项目实施管理					3	反映各项实施程序是否规范完整，各环节内部风险控制体系是否有效。	经测试实施程序完整、运行有效的，得3分，否则，视情况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1.75	项目缺少阶段性任务，不易控制项目进度。	
项目检查验收					3	反映项目监督、检查、验收程序、手续是否齐全，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对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1、项目检查验收手续齐全，材料完整，对验收过程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且质量合格，得3分。 2、项目检查验收手续齐全，或存在一定的问题，但工程整体合格，视情况酌情扣分。 3、项目检查验收存在问题，没有整改，或整改不到位，存在质量问题，得0分。	3	本次评价的项目上没有到检查验收阶段，根据其提供的2015年度项目执行情况，其验收手续完备。	
管理情况					5	部门监管	2	反映主管部门对政策宣传、信息公开、项目申报、资料审核、监督检查、绩效自评、总结交流等事项的管理和实施情况。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

						项目监督	3	反映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自查自评情况，对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制度的执行、自查自评情况执行良好的，得2分。其他情况视佐证材料情况相应评分。	2.5	个别单位基本没有就项目进度问题进行研究、讨论，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措施。
绩效表现	5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5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预算执行是否超过预算批复情况。	1、项目预算未超支，也未调整，得5分。 2、有调整并履行了相关手续，但调整幅度在5%以内，得3分。 3、有调整但未履行相关手续，或调整幅度超过5%，得0分。	4	项目筹建任务书和合同之间存在调整。
		效率性	10	产出数量	6	完成设备采购数量	3	反映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所需仪器设备889台（套）完成情况。	完成设备采购数量与筹建任务书一致，得3分，否则按完成百分比给分。	2.5	2015年完成99%，2016年完成项目目前完成设备采购70%。
						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数量	3	反映43个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建设情况。	按完成百分比给分，项目得分=平台实际完成数/43个平台*3分。	2.5	1. 2016年平台建设数量是20个，中国广州测试中心是能力提升，不是新建项目 2. 平台建设较慢

				产出质量	2	平台建设和仪器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2	反映项目建设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和仪器设置购置验收合格情况。	按项目验收合格的百分比给分。	2	设备验收合格率为100%。
				产出时效	2	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项目是否在2017年3月31日前完成，	按及时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1.5	截止评价日期，2015年完成99%。2016年完成设备采购比率为70%。但平台建设较慢
		效果性	30	社会效益	27	获得2015年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3	反映获得2015年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企业社会贡献情况。 营业收入增长率 = $\frac{2016\text{年企业营业收入总额} - 2015\text{年企业营业收入总额}}{2015\text{年企业营业收入总额}} \times 100\%$	获得广东省政府质量奖的9家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geq 10\%$ ，得3分；增长率 $< 10\%$ ，得分 = $\frac{\text{增长率}}{10\%} \times 3$ 分。	3	
						检测产品质量能力项数的增加	3	反映项目建成后，新增产品质量检测能力的增加	统计43个建设平台筹建任务书中的新增产品质量检测能力项数，按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2.5	根据自评报告。2015年完成95%，2016年其完成比例为70%

					科研项目立项数	3	反映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建设单位新增科研项目立项数	统计 43 个建设平台筹建任务书中的科研项目立项数，按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2.1	根据自评报告，2015 年完成 95%，2016 年其完成比例为 50%。
					标准/规范立项数	3	反映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建设单位新增标准/规范立项数	统计 43 个建设平台筹建任务书中的新增标准/规范立项数，按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2.5	根据自评报告。2015 年完成 95%，2016 年其完成比例为 70%
					项目建设单位新增专利数量	3	反映项目单位通过本项目建设，新申请专利的数量	统计 43 个建设平台筹建任务书中的新增专利数量，按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2.5	根据自评报告。2015 年完成 95%，2016 年其完成比例为 70%
					检测平台服务企业数量	3	反映项目建成后，服务企业的数量。	统计 43 个建设平台筹建任务书中的服务企业数量，按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3	根据自评报告，其完成比例为 100%。
					培养和引进人才数	3	注：培养和引进人才数指获得博士学位或高级工程师人数。	统计 43 个建设平台筹建任务书中的培养和引进人才数量，按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2.5	根据自评报告。2015 年完成 95%，2016 年其完成比例为 70%

					检测平台检测的批次数量	3	反映检测平台建成后，完成的检测产品批次数量。	统计43个建设平台筹建任务书中的检测批次数量，按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3	根据自评报告，其完成比例为100%。				
					新增检测费用收入	3	反映检测平台建成后，新增检测费用收入。	统计43个建设平台筹建任务书中的新增检测费用收入，按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3	根据自评报告，其完成比例为100%。				
					可持续发展	3	政策制度保障	1	反映事项完成后，后续政策、制度、管理保障措施、机构人员安排等影响事项可持续发展的因素，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影响。	有政策、制度可持续得1分；无，则各扣0.5分。	1			
							机构人员保障	1		有机构人员安排可持续得1分，无则0分。	0.75	部分之间站拥有多个国家中心、省质检站的资质，但人员较少。		
							经费保障	1		系统建成后，是否有后续经费投入	有后续经费保障的得1分。无则0分。	1		
					公共属性	5	公共满意度	5	群众满意率	5	反映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情况，满意度 = 满意人数 / 调查人数 × 100%。	满意率 ≥ 100%，得5分；满意率 < 100%，得分 = 满意率 / 100% * 5分。	4.1	满意度为81.58%。
					总分	100		100		100			85.7	

附件 3

广东省政府质量奖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专家审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审得分	审核意见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绩效影响	50	前期研究	7	论证决策	7	反映立项论证的充分性,包括目标是否明确、合理;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程序。 (对专项资金)资金投向和结构是否合理,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	1.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且具体不明确、合理可行的,得2分。 2.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的得2分。 3.资金设立符合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合理,符合相关管理办法,每项1分,共3分。	7	
		目标设置	7	目标完整性	3	反映目标设置是否包含公共产品内容、数量、质量、成本内容,是否具体化到指标及其目标值。	各项目单位申请资金材料(计划)中设置的目标明确了提供的公共服务产品内容、数量、质量成本等,缺少一项内容1分,共3分。	2	项目只有定性目标,缺少量化的绩效目标

			目标科学性	4	反映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明确，合理、细化、量化；资金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各项目单位申请资金材料（计划）设置目标的科学程度：每项扣1分，共4分。	3	年度绩效目标定化不够，将项目工作任务当成绩效目标
	保障机制	6	组织机构	2	反映是否有明确的牵头部门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	有专门的项目实施组织机构的得2分。	2	
			制度措施	4	反映是否提供相应的资金、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项目实施方案（计划）。	提供以下相应的管理办法：1. 资金管理制度1分；2. 项目管理制度1分；3. 项目实施方案2分。	4	
	资金管理	22	资金到位	2	反映各类资金的到位情况，包括到位比率及到位及时性。	因各级财政部门原因造成资金未全额到达项目单位的得2分；属主管部门原因造成资金未全额到达项目单位的得0分。	2	
			财务合规性	20	反映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1. 有预算计划得2分，有预算计划但不够详细扣1分； 2. 按预算计划执行，没有出现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及在项目资金中开支日常经费的情况，每项得2分，共8分； 3. 设立专门科目及资金支出明细账，进行专帐核算，得2分； 4. 出现会计核算、记录不够完整规范，凭证不够合格有效，出现收支依据不合规及虚假列收列支的情况，每项1分，共4分； 5. 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没有出现超标准开支及其他不合规的情况，每项1分，共4分。	20	

		项目管理	18	实施程序	15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下述各项要求酌情评分: 1. 提供项目申报手续资料得 1 分; 2. 编制完善的本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得 2 分,编制了资金使用计划但不够明细得 1 分; 3. 按相关的管理制度执行,如政府采购、招投标、国库集中支付、资金报账等,每项得 2 分,共 8 分。 4. 项目实施调整有报批,且资料齐全的得 2 分;调整履行报批手续不够完善的或资料不齐全的得 1 分;调整未报批的得 0 分。 5. 组织了检查项目的实施、验收等工作得 2 分。	15	
				项目监管	3	反映主管部门对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开展对项目检查、监控等管理的,得 3 分。	3	
绩效表现	50	经济性	5	预算(成本)控制	5	反映对项目成本(预算)控制、节约等情况(支出是否节约)。	超预算 5% 以内的(含 5%)得 4 分,超预算 5-10% 的得 2 分,超预算 10% 以上(包含 10%)的得 0 分。如总预算未超,但出现子项目超预算的情况得 4 分。	5	
		效率性	15	完成进度及质量	15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的进度及质量等情况。	1. 按计划完成得 8 分;逾期完成超过 1 个月的得 6 分,超过 3 个月的得 4 分,超过半年的得 0 分。 2. 项目实施取得良好的效益,没有产生副作用和安全事故。按验收结果情况分优良、合格(得 7 分)、不合格(得 2 分),出现安全及其他事故的得 0 分。	15	

		效果性	15	社会经济效益	15	反映项目实施直接产生的社会、经济效益，主要通过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完成情况反映。	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全部完成得 15 分，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完成 75%得 10 分，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完成 50%得 5 分，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均未完成得 0 分。	15	
	2		可持续发展	2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1. 项目实施的各项软硬件设施管理维护完善的得 1 分； 2. 项目有后续的管理措施或机构人员的得 1 分。	2		
	3		公共属性	3	反映项目与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方面的相关联程度，项目实施是否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	项目实施没有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的得 3 分。	3		
合计	100		100		100			98	